



# 天津市滨海新区政协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一、部门机构人员基本情况

天津市滨海新区政协主要职责是负责区政协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常委专题座谈会等会议及活动的组织、服务等工作，组织实施区政协委员会全体会议、常委会议、主席会议的决议、决定；负责政协委员联络工作，掌握委员履行职责情况，做好委员管理工作；协助提案委员会拟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提案报告的起草工作，做好政协提案征集、交办工作。内设 6 个职能部门，下辖 0 个预算单位。

## 二、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部门收入预算 4206.69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相比增加 51.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4206.69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部门支出预算 4206.69 万元，与 2017 年预算相比增加 51.15 万元，其中：1.基本支出 3853.09 万元，包括(1)人员支出 1740.88 万元，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589.4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1.47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在职人员的工资、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为在职人员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对在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2)公用支出 301.14 万元，主要用于政协事务行政运行的办公经费支出。

(3)专项业务费 1811.0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租用滨海新区文化商务中心办公用房租金。2.项目支出 353.60 万元，包括(1)政协会议经费 200.00 万元，主要用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三届第二次会议的会议费支出。(2)政协业务费 7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专项课题调研的经费支出。(3)委员活动经费 83.6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滨海新区全体政协委员视察活动的经费支出。

本部门 2018 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301.14 万元，包括办公费 13.8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邮电费 3 万元、差旅费 113.36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10 万元、维修(护)费 8 万元、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17.69 万元、福利费 25.8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3.8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8 万元。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没有专业术语或专有名词，以及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